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2,325,366.44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9,513,06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068,800.5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67%。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当前资金需求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